

# 浙江音乐学院文件

浙音〔2021〕39号

---

## 浙江音乐学院关于印发 学科竞赛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经研究，现将《浙江音乐学院学科竞赛奖励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浙江音乐学院学科竞赛奖励办法

## （试行）

**第一条** 为进一步鼓励学生参加各类与专业相关的赛事，培养专业基础厚实、实践适应能力较强、个性特色鲜明的高素质音乐艺术专门人才，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奖励办法中所涉及的比赛分为综合类比赛和艺术类比赛两个部分。学院创作表演艺术委员会负责学科竞赛奖励工作的宏观管理与协调。综合类竞赛工作由教务处负责牵头，艺术类赛事由艺术处负责牵头。

**第三条** 综合类竞赛赛事目录由教务处根据教育厅学科竞赛文件和我院实际情况公布（见附件1），艺术类赛事目录由艺术处参照《浙江音乐学院关于印发理论研究与创作表演成果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浙音[2017]207号）文件和我院实际情况公布（见附件2），每年相关系（院、部）可以提出增减申请，由学院创作表演艺术委员会审定后更新赛事目录并予以公布。

**第四条** 综合类竞赛和艺术类赛事经费由各系（院、部）自行承担，重大赛事可提前单独提出经费申请，经学院批准后，由学院统筹解决。

**第五条** 同一作品参加同类竞赛获奖或在同一个比赛中获

得多个奖项的实行就高原则，只奖励其中等级最高的一项。团体类竞赛项目，其奖励由参赛牵头系（院、部）根据获奖者的贡献大小进行分配。

**第六条** 对于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奖的指导教师，在教学业绩考核时予以认可，具体按照《浙江音乐学院教师本科教学工作业绩考核办法》（浙音 2019（23）号）中的规定执行。各系（院、部）在推荐评选教学类个人荣誉及教学项目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

**第七条** 综合类竞赛成绩纳入对各系（院、部）教学工作、学生工作等业绩考核范畴，艺术类赛事成绩纳入对各系（院、部）艺术实践工作业绩考核范畴。

**第八条** 当年未列入学科竞赛赛事目录，但其权威性和专业水平较高的获奖项目，可由相关系（院、部）提出申请，由学院创作表演艺术委员会审定。

**第九条** 学院对参加竞赛获奖的学生和指导教师给予一定奖励，奖励标准详见附件。

**第十条** 综合类竞赛奖励由教务处负责解释，艺术类赛事奖励由艺术处负责解释，自发文之日起施行。

附件：

## 一、综合类比赛奖励额度及赛事目录

### 1. 奖励额度

获奖等级		学生奖励	指导教师奖励
		奖金（元/项）	奖金（元/项）
国家级	一等奖	20000	20000
	二等奖	15000	15000
	三等奖	13000	13000
省级	一等奖	10000	10000
	二等奖	8000	8000
	三等奖	5000	5000

### 2. 奖励目录

序号	项目名称	主办单位	项目级别	牵头参与系（院、部）
1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	教育部	国家级	音乐教育学院
2	全国“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评审委员会	国家级	团委、创业学院
3	教育部大学生中华经典诵写讲竞赛	教育部	国家级	人文社科部
4	浙江省大学生中华经典诵读竞赛	浙江教育厅	省级	人文社科部
5	浙江省高等学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	浙江省教育厅	省级	音乐教育学院
6	浙江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浙江省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评审委员会	省级	团委、创业学院

7	全国啦啦操冠军赛	国家体育总局	省级	人文社科部
8	浙江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	浙江省教育厅	省级	人文社科部
9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D类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省级	人文社科部
10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	省级	音乐工程系
11	浙江省大学生英语演讲与写作竞赛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省级	人文社科部

## 二、艺术类比赛奖励额度及赛事目录

### 1. 奖励额度

获奖等级		学生奖励	指导教师奖励
		奖金（元/项）	奖金（元/项）
特级	一等奖	50000	50000
	二等奖	40000	40000
	三等奖	30000	30000
一级	一等奖	20000	20000
	二等奖	15000	15000
	三等奖	10000	10000
二级	一等奖	8000	8000
	二等奖	5000	5000
	三等奖	3000	3000
三级	一等奖	2000	2000
	二等奖	1000	1000
展演类比赛获奖		8000	8000

## 2. 赛事目录

序号	项目名称	主办单位	项目级别	牵头参与系 (院、部)
1	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中宣部	特级	
2	文华奖	文化和旅游部	特级	
3	群星奖	文化和旅游部	特级	
4	动漫奖	文化和旅游部	特级	
5	中国电影“华表奖”	广电总局	特级	
6	中国电视剧“飞天奖”	广电总局	特级	
7	中国广播电视节目奖	广电总局	特级	
8	中国戏剧奖	中国文联	特级	
9	大众电影百花奖	中国文联	特级	
10	中国电影金鸡奖	中国文联	特级	
11	中国音乐金钟奖	中国音协	特级	
12	中国美术奖	中国文联	特级	
13	中国曲艺牡丹奖	中国文联	特级	
14	中国书法兰亭奖	中国文联	特级	
15	中国摄影金像奖	中国文联	特级	
16	中国民间文艺山花奖	中国文联	特级	
17	中国电视金鹰奖	中国文联	特级	

18	中国舞蹈荷花奖	中国文联 中国舞协	特级	
19	骏马奖	中国作协、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特级	
20	CCTV 青年歌手电视大奖赛	中国中央电视台	特级	
21	CCTV 钢琴小提琴大赛	中国中央电视台	特级	
22	CCTV 民族器乐大赛	中国中央电视台	特级	
23	CCTV 舞蹈大赛	中国中央电视台	特级	
24	省级宣传部五个一工程奖	省委宣传部	一级	
25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 (专业组比赛)	教育部	一级	
26	浙江省音乐舞蹈节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浙江省音乐家协会、浙 江省舞蹈家协会	二级	
27	浙江省曲艺杂技魔术节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浙江省曲艺家协会、浙 江省杂技家协会	二级	
28	浙江省戏剧节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浙江省戏剧家协会	二级	
29	浙江省新松计划系列大赛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二级	
30	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 (专业组比赛)	浙江省教育厅	二级	
31	省文化和旅游厅不定期举办的各 项专业赛事	省文化和旅游厅	三级	
32	省文联下属各协会定期举办的各 项专业赛事	省级专业协会	三级	
33	全国青少年民族器乐展演	文化和旅游部	展演	
34	桃李杯全国青少年舞蹈展演	文化和旅游部	展演	
35	梨花杯全国青少年戏曲展演	文化和旅游部	展演	

备注：

- 1、本目录项目级别针对的是学生获奖，根据《浙江音乐学院理论研究与创作表演成果奖励办法》相应的教师获奖，级别上提一档；
- 2、国外赛事及本目录未列入赛事由学院创作表演艺术委员会认定；
- 3、如有评奖类比赛改为展演类比赛，参照展演类比赛规定执行；
- 4、不分奖项等级的比赛获奖统一按照该赛事认定级别的一等奖标准予以奖励。
- 5、对于指导“挑战杯”获奖的指导教师，奖励金额按以上奖励数额的2倍计算。